附件2

体检须知

为了准确的反映您身体的真实情况，请您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体检前请先预约安排，检查前三天规律饮食，限高脂、高蛋白饮食，不要饮酒，注意休息，避免劳累。

2.体检前一天晚上22：00开始禁食（包括饮水、吃药）。体检当日需空腹体检的项目有：采血、腹部B超、C14呼气试验、胃镜等。进行膀胱、前列腺或子宫附件B超检查者，检查前请勿解小便（憋尿），待膀胱充盈后再行B超检查。

3.有慢性疾病的体检者，要按照医嘱定时定量的服用药物，以少量温开水送服，不要在体检时擅自停药，以保证治疗效果，防止停药后意外发生。

4.妇科检查或阴超检查权限于已婚者。女性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已受孕者，请事先告知医务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、宫颈图片检查、阴超及妇科检查。

5.体检当日，敬请穿宽松衣服，请勿穿着胸前带有金属饰物的衣服。女士体检当日请勿穿连衣裙、连裤袜。

6.来院后，先抽血，或做彩超等餐前检查，餐后检查秩序先后可任选，在进行各科检查时，请务必按体检内容逐项检查，不要漏检，以免影响最后检查结果。

7.在检查中，可根据病情需要由主检医师决定或建议加查项目；请您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若拒绝检查某一项造成漏诊，责任由受检者自负。

8.检查完毕，体检报告于一周后由本人或单位领取。

9.一次健康检查未发现异常并不代表完全没有潜在疾病，若出现疾病症状，应及时就医。本中心为健康体检机构，如有发热、腹泻等急性疾病，请及时就诊，体检另行安排。请您认真听取医生建议，爱护您的身体。

10.体检时间早上8:00点开始，体检时请您务必带上本人身份证。

11.请您遵守以上的各项注意事项，否则可能影响您健康体检结论的准确性。如有其它问题需要咨询，请与体检中心联系。

12.体检时间：2023年 8月9日